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農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Demeter Financial Investment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0)

**延遲寄發有關建議以每股供股股份0.345港元
按每持有兩(2)股現有股份
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的非包銷基準進行供股之章程文件**

茲提述國農金融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供股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述，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或之前向股東寄發載有(其中包括)供股之詳情的章程文件。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落實載於章程文件的資料，預期章程文件的寄發日期將會順延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八日。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供股的預期時間表預期將修訂如下：

寄發章程文件

(如為不合資格股東，僅供股章程).....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二)

買賣未繳股款權利之首日.....二零二五年二月四日(星期二)

分拆暫定配額通知書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五年二月六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買賣未繳股款權利之最後日期..... 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一日(星期二)

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四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提交未繳股款供股股份過戶文件以
符合資格收取淨收益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四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登載有關
補償安排涉及之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出供股股份數目之公告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日
(星期四)或之前

配售代理開始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出供股股份.....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

配售代理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出供股股份之
最後時限.....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正

配售協議終止及供股成為無條件之
最後時限.....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正

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登載供股結果
(包括根據補償安排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
及不合資格股東未售出供股股份之結果
以及每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
未售出供股股份之淨收益金額)之公告二零二五年三月六日
(星期四)或之前

寄發退款支票(如有)..... 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星期五)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 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星期五)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二零二五年三月十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向相關不行動股東及不合資格股東(如有)

支付淨收益(如有).....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星期二)

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

上述預期時間表所列明之日期或期限僅供說明用途，並可由本公司延長或修訂或更改。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更改，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公告或知會股東及聯交所。

承董事會命
國農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吳文俊

香港，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吳文俊先生、吳廷浩先生及陳志鋒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衍行先生、洪君毅先生及吳婧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資料」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demeter.com)。